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;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- 3、安泰科技、公司、本公司: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情况
- (1) 现场会议时间: 2022年7月26日(周二)下午14:30
- (2) 召开地点:公司总部会议室(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76号)
- (3) 召开方式: 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
网络投票时间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 2022 年 7 月 26 日上午 9:15-9:25, 9:30-11:30, 下午 13:00-15:00。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 2022 年 7 月 26 日 9:15-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- (4)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 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 - (5) 现场会议主持人:公司董事长李军风先生。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2、会议出席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5 人,代表股份 368.411.724 股,占上市公司总

股份的 35.9073%。

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,代表股份 364,366,924 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5.5131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3 人,代表股份 4,044,800 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3942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4 人,代表股份 4,045,000 股,占上市公司 总股份的 0.3942%。

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,代表股份 200 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3 人,代表股份 4,044,800 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3942%。

3、会议出席人员: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出席了会议,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,律师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,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、《关于变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;

1.1 选举汤建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368,183,631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股份数:3,816,907 股

1.2 选举黄沙棘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368,178,631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股份数:3,811,907 股

1.3 选举肖萍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同意股份数:368,178,632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股份数:3,811,908 股

李军风先生、毕林生先生、汤建新先生、黄沙棘先生、肖萍女士、喻晓军 先生、周利国先生、杨松令先生、张国庆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。

- 2、《关于变更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》;
- 2.1 选举胡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

同意股份数: 368,178,633 股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%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股份数:3,811,909股。

金戈女士、胡杰先生、路明正先生、李克成先生、柳学全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: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
- 2、律师姓名: 李冬梅、姬智
- 3、结论性意见: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;
- 2、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7 日